

# 新聞公報

---

## 委任市區更新基金董事會

\*\*\*\*\*

發展局今日（八月十四日）公布由局方提名的五名人士分別獲委任為市區更新基金董事會主席及成員。市區更新基金（基金）是一間獨立擔保有限公司，負責管理市區更新信託基金（信託基金）。

發展局局長根據基金章程提名馬錦華出任基金董事會主席，並提名陳文宜、霍揚揚博士、李爾冬、劉昇陽為董事會新成員，任期由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上述被提名人士已根據基金章程獲委任。

發展局局長甯漢豪說：「我很高興馬錦華先生出任基金董事會主席。馬先生是資深註冊社工，擁有豐富的社會服務經驗。他於二〇二〇年八月開始出任基金董事會成員，積極參與基金事務，提出了很多寶貴意見。我相信在馬先生的領導下，基金董事會將繼續善用基金，以達致其工作目標。」

甯漢豪感謝即將離任的董事會主席倪錫欽教授。她說：「倪教授自二〇一七年八月出任董事會主席，一直致力推動基金工作。在倪教授卓越的領導下，基金一方面繼續透過委聘社區服務隊為受市區重建局（市建局）重建項目影響的業主及租客提供適切支援，另一方面致力推動市區更新文物保育，並透過地區活化資助計劃支持地區居民及社區組織就當區需要及特色提出的項目，提升居民生活質素及對社區的歸屬感。我衷心感謝倪教授過去對基金工作的寶貴貢獻。」

由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起，基金董事會成員名單如下：

主席

— —

馬錦華

董事

— —

洪彬芬

陳文宜

周淑琮

霍揚揚博士

何立基

黎慧雯

林光祺

劉昇陽

雷賢達

李爾冬

潘智豪

蘇意霞

韋志成

黃偉傑

秘書

— —

徐卓華

基金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第6(2)(s)條，於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註冊成立，為信託基金的信託人和財產授予人。信託基金獲市建局撥款作為獨立的經費來源，為協助受市建局重建項目影響業主和租客的社區服務隊提供運作經費。基金亦資助由市區更新地區諮詢平台建議的規劃及相關研究，以及由非政府組織及其他持份者建議的在市區更新範圍內進行的文物保育及地區活化項目。根據基金的組織章程，基金董事會董事須由發展局局長提名及由基金作出委任。成立信託基金是政府於二〇一一年二月公布的《市區重建策略》下的主要措施之一。

完

2024年8月14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4時00分